



# 汕头市知识产权白皮书

(2021年)

汕头市人民政府知识产权  
办公会议办公室

# 目 录

前言.....	(1)
一、创造能力.....	(2)
(一) 专利.....	(2)
(二) 商标.....	(2)
(三) 版权.....	(2)
(四) 创新成果.....	(3)
二、运用效益.....	(3)
(一) 全力推动实施各类知识产权资金项目....	(3)
(二) 着力提升知识产权质量.....	(4)
(三) 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	(4)
(四) 持续推进实施商标品牌战略.....	(5)
(五) 发挥知识产权奖励激励作用.....	(7)
(六) 创新知识产权金融服务.....	(7)

三、保护成效.....	(8)
(一) 司法保护 .....	(8)
(二) 行政保护 .....	(10)
四、管理和服.....	(13)
(一) 推进知识产权“放管服”改革 .....	(13)
(二) 完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 .....	(14)
(三) 培育发展知识产权服务业 .....	(15)
(四) 深化民营企业法律服务 .....	(15)
(五) 强化知识产权代理行业监管 .....	(15)
五、法制建设.....	(16)
(一) 建立完善知识产权政策法规 .....	(17)
(二) 出台《汕头市知识产权“十四五”规划》 .....	(17)
(三) 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机制 建设工作 .....	(17)
六、文化建设和人才培养.....	(18)
(一) 全方位培育知识产权文化 .....	(18)
(二) 多形式开展知识产权宣传 .....	(19)
(三) 多维度开展知识产权培训 .....	(20)
(四) 多渠道推进人才队伍建设 .....	(22)
结束语.....	(23)



# 汕头市 2021 年度知识产权白皮书

## 前言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也是知识产权“十四五”开局之年。一年来，汕头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新发展理念和总定位、总目标要求，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为主线，着力打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全链条，推动汕头走“工业立市、产业强市”之路，构建“三新两特一大”产业发展格局，助力乡村振兴，为汕头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活力经济特区和国家知识产权强市试点示范城市提供有力保障。

# 一、创造能力

2021年，汕头市创新主体知识产权创造积极性显著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能力进一步增强，多项指标居全省前列。

## （一）专利

全市新增专利授权 26036 件，有效专利授权累计达 79389 件；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425 件，有效发明专利累计达 3235 件；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5.88 件，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1.95 件；四项指标均位居粤东西北地市第 1 位。

## （二）商标

全市新增注册商标 50664 件，集体商标 9 件；有效注册商标累计达 308509 件，位居全省地市第 5 位；集体商标累计达 47 件，位居全省地市第 2 位。

## （三）版权

全市作品著作权累计登记约 6000 件，登记量年

增长 46.48%。

#### （四）创新成果

全市新增中国专利优秀奖 2 件、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2 家、汕头市知识产权优势培育企业 10 家、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认证企业 3 家。2 个专利项目入选 2021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发明初创组五十强, 1 个项目获得发明初创组优秀奖。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3 项（其中我市企业牵头 1 项、参与 2 项）。新认定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3 家。3 家高新技术企业成功上市。3 家企业参加第八届中国国际版权博览会广东馆优秀作品展示。

## 二、运用效益

2021 年, 汕头市有效促进知识产权价值实现, 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实力持续增强。

#### （一）全力推动实施各类知识产权资金项目

做好中央、省、市财政安排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严格按照规定做好资金的分配下达，加强对资金项目实施的检查督导和绩效考核。

## （二）着力提升知识产权质量

实施专利转化 3 年计划。印发《汕头市落实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助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方案（2021—2023 年）》，进一步挖掘全市中小微企业知识产权转化需求，引导和促进高校院所和国企创新成果更多惠及中小微企业，提升中小微企业创新发展和市场保护能力。

实施知识产权优势及贯标企业培育计划。全年合计确定汕头市知识产权优势培育企业 24 户；确定汕头市知识产权贯标培育企业 12 户。

## （三）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

聚焦本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优势领域，实施产业



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产业专利导航等工作，推动知识产权与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深度融合。

支持化学与精细化工广东省实验室承接 2021 年度汕头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项目并给予资金扶持。

推动开展电子化学品产业、生物医药与健康、化工塑料产业专利导航，充分发挥专利导航在产业布局、招商引资、招才引智方面的作用。

组织创新主体参与 2021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宣讲汕头站暨第三届湾高赛汕头论坛；发动创新主体参加 2021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汕头大学 2 个项目成功进入湾高赛发明初创组五十强名单，1 个项目被评为发明初创组优秀奖。

#### （四）持续推进实施商标品牌战略

加强商标品牌培育指导站建设。推动 2021 年汕头市商标品牌培育指导站落户市知识产权协会，为

广大会员企业提供商标注册、维权保护、运用转化，以及高知名度商标打造等一体化服务。

深入实施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程。全年共有龙湖区的外砂橄榄菜，澄海区的澄海卤鹅、樟林林檎，潮南区的雷岭荔枝、雷岭乌叶荔枝，南澳县的南澳牡蛎等 6 件特色农产品申报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澄海区的澄海狮头鹅申报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南澳县加强“南澳紫菜”地理标志商标的宣传推广，提升产品附加值和地方知名度；推动成立“汕头市潮汕卤鹅研究中心”，加快制订《潮汕卤鹅制作工艺》，打造狮头鹅文化品牌。

全面打造区域品牌。把促进区域品牌发展运用作为助推地方经济发展和服务乡村振兴的重要举措，全年新增集体商标 9 件，集体商标累计达 47 件，位居全省地市第 2 位。

积极宣传推广汕头商标品牌。动员组织企业参加第 130 届广交会、第四届中国国际进出口博览会、

中国国际商标品牌节、中华商标博览会、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交易博览会等展会和活动。推动“国有老品牌”整体规划运营工作，振兴中华“老字号”。

#### （五）发挥知识产权奖励激励作用

推动产生一批优秀专利和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全市新增第二十二届中国专利优秀奖 2 件，其中属龙湖区 1 件，濠江区 1 件。新增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2 家，其中属金平区 1 家，澄海区 1 家。

开展商标品牌奖励。拟对 2020 年度的 31 户企业和自然人获准注册的 13 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集体商标给予奖励 650000 元，对 81 件国际注册商标给予奖励 426487 元，合计奖励 1076487 元。

开展知识产权贯标后补助。对 2020 年度全市 16 户企业的知识产权贯标给予每户 4.875 万元，合计 78 万元的补助。

#### （六）创新知识产权金融服务

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全市共办理知识产权

质押融资 47 件，金额 62970 万元，比增 121%，是历史上质押融资金额最多的一年。其中，商标质押融资 26 件，金额 50050 万元，位居全省地市第 3 位；专利质押融资 21 件，金额 12920 万元。

开展质押融资贴息。对全市 2020 年度 14 户企业的 18 项商标、专利质押融资给予贴息 81.5 万元。

培育和规范知识产权保险市场。为 33 家企业 200 件发明专利提供 2000 万元的风险保障。

### 三、保护成效

2021 年，汕头市各级各部门依法履行职责，进一步加大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和行政保护力度，持续推进重点领域专项治理，加强常态化监管，不断优化知识产权保护环境和营商环境。汕头在全省营商环境评价考核“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指标组中排名第 4 位，知识产权满意度调查排名第 1 位。

#### （一）司法保护

高效审结侵权假冒案件。全市各级人民法院继续发挥知识产权审判“三合一”机制的作用，坚持实现知识产权保护与促进创新经济发展目标相统一。全市知识产权与竞争纠纷案件中，新收一审民事案件 2645 件，审结 1755 件，新收二审民事案件 41 件，审结 28 件；新收刑事一审案件 52 件，审结 51 件，二审新收 9 件，结案 8 件。市中院发布《汕头中院 2020 年知识产权保护白皮书》。

有效打击各类制假售假的违法犯罪活动。全市各级公安机关从属地清查、路面堵截、专案侦办、开展追逃、奖励举报、重点督办等六方面入手，掀起打假新高潮。共查处各类侵犯知识产权和假冒伪劣案件 194 宗，刑拘嫌疑人 365 名，逮捕 199 名，涉案金额约 9784.35 万元。

依法从严从快办理批捕、起诉侵犯知识产权犯罪案件。全市两级检察机关共受理审查逮捕侵犯知识产权案件 98 件 157 人，批准逮捕 68 件 89 人；受

理审查起诉侵犯知识产权案件 84 件 131 人，依法提起公诉 58 件 104 人。积极落实知识产权犯罪案件权利人权利义务告知工作，全年累计告知 283 名知识产权权利人。

## （二）行政保护

全面落实国家、省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决策部署。紧扣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和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若干措施》目标任务，以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实施意见》。

保持打击侵犯知识产权违法行为高压态势。根据上级的统一部署，落实全国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工作方案，全市各职能部门组织开展知识产权保护“铁拳”、“剑网”、“龙腾”、“蓝网”等一系列专项行动，对群众反映强烈、社会舆论关注、侵权假冒多发的重点领域和区域，重拳出击、整治到底、震慑到位。

全市市场监管部门共查处商标侵权案件 110 宗，罚没金额 152.57 万元；处理各类专利案件 106 宗，理结 106 宗。全市版权、文化广电旅游体育部门共办理版权侵权案件 15 宗。汕头海关共查扣侵权商品 57 批次，查扣侵权商品 43 万余件，同比分别增长 35.71%、22.86%。

全面推进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示范建设。率先在国内出台行政裁决领域的首部地方政府规章《汕头市行政裁决程序规定》，不断加大专利侵权行政裁决，特别是涉外、涉民营企业专利侵权纠纷办案力度，发挥行政保护优势，严厉打击重复侵权、群体侵权、恶意侵权行为，依法保障权利人合法权益。市市场监管局共立案处理专利裁决案件 32 宗，处理各类知识产权纠纷案件 151 宗。

开辟知识产权仲裁案件“绿色通道”。汕头仲裁委对知识产权案件从立案到审理、裁决等各个环节的程序进行了最大限度的提速和优化；在汕头市药

业商会设立汕头知识产权仲裁中心联络工作站。

开展自主知识产权培育保护。市农业农村局鼓励农业科研单位、农业龙头企业、种业经营企业主体加快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新品种培育，提升自主知识产权农产品市场竞争力。全市获农业农村部植物新品种权品种 3 个；获广东省农作物新品种审定 2 个（国兰）、成果登记技术 2 项。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协作配合。市市场监管局牵头建立粤东地市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机制；市版权局牵头建立粤东地区版权保护协作机制；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联合市公安局、市检察院、市中级人民法院、市版权局印发了《关于加强版权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配合工作的实施意见》，加强部门间协作配合。

组织开展反不正当竞争执法重点行动。完善商业秘密保护工作指引和执法办案指引，依法严厉查处仿冒混淆、互联网新型不正当竞争等违法行为。市市场监管局查处 1 宗商业秘密侵权案，对侵权人



作出行政处罚 108 万元，成为自 2019 年机构改革以来市场监管部门查处的首宗侵犯技术秘密系列案件，在 2021 年 12 月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召开的“加强商业秘密保护营造良好市场环境专题座谈会”上，该案件作为三个典型案例之一向全国作经验介绍。

开展侵犯知识产权和假冒伪劣商品集中统一销毁活动。市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开展集中统一销毁侵犯知识产权和假冒伪劣商品活动，共销毁假冒伪劣食品药品、儿童玩具、化妆品、口罩、机顶盒等商品共计 33267 件（套）。

## 四、管理和服务

2021 年，汕头市紧紧围绕全市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需求，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着力提升知识产权服务水平。

### （一）推进知识产权“放管服”改革

高质量建设中国（汕头）知识产权保护中心。2021年，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全面推动规章制度、新媒体平台和人才队伍建设，稳步推进专利预审和知识产权维权服务，高标准严要求做好各项建设工作，顺利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验收，成为继佛山、深圳之后，广东省第三家地市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 （二）完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

推动设立汕头（粤东）知识产权交易运营中心。积极引进中国（南方）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在汕头设立粤东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搭建知识产权交易平台，开展知识产权交易运营对接活动，推动实施知识产权交易运营促进项目，鼓励开展知识产权许可转让等运营活动。

推动建设汕头大学知识产权运营和成果转化网络平台。通过“线上+线下”模式，为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创新主体提供知识产权运营、产学研合作、成果转化等系列服务。

推动建设专利导航服务基地。汕头大学和中国（汕头）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被国家知识产权局确定为专利导航服务基地。

### （三）培育发展知识产权服务业

推进实施知识产权代理机构服务规范，促进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品牌化。组织本市符合条件的人员参加全国专利代理师资格考试，为参加专利代理师资格考试的人员在报名、培训乃至费用等方面提供便利条件，壮大专利代理人才队伍，提升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水平。部署开展 2021 年专利调查和知识产权服务业统计调查工作。

### （四）深化民营企业法律服务

市司法局联合市工商联、市律师协会举办汕头市“千所联千会”机制启动仪式暨律师事务所与商会签约仪式，助力我市法治民企建设。组建“汕头市民营企业律师服务团”，开展民营企业“法治体检”活动，共计向企业发出调查问卷 300 余份，提供法

律咨询 254 次，出具“体检报告”55 份，起草、审核修订企业有关管理制度 18 项，提出法律建议 33 份。

### （五）强化知识产权代理行业监管

开展知识产权代理行业“蓝天”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专利、商标代理违法违规行为，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健康发展。开展知识产权领域、商标代理行为“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围绕商标使用行为、专利真实性、商标代理行为等事项开展检查。开展非正常专利申请整治行动，全市市场监管部门共组织对四批非正常专利申请进行清理，涉及非正常专利申请 1137 件，已撤回 1088 件，撤回率 95.77%。

## 五、法治建设

切实推动知识产权领域职能转变，进一步创新监管方式，提高保护水平，不断优化我市创新环境和营商环境。

### （一）建立完善知识产权政策法规

修订出台《汕头市专利保护和促进条例》。进一步加强专利保护和管理，不断提高专利转化运用及服务水平，全面推进专利提质增效和金融创新。

推动制订《汕头经济特区知识产权保护条例》。充分利用特区立法权，着力解决知识产权保护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激发创新活力，营造公平竞争的营商环境。

### （二）出台《汕头市知识产权“十四五”规划》

以市政府名义印发《汕头市知识产权“十四五”规划》，明确“十四五”时期汕头知识产权事业发展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保障措施等，全面提升全市知识产权创造质量、保护效能、运用效益、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将《汕头市知识产权“十四五”规划》列入市政府2021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 （三）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机制建设工作

完成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资金委托管理协议的签订工作，确定 2 家银行为汕头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资金合作银行。将省知识产权局下达和市财政配套的合计 1000 万元知识产权风险补偿资金拨付给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运营管理。

## 六、文化建设与人才培养

深化与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的宣传合作，多平台、多角度开展知识产权公益宣传，培育知识产权文化理念。强化知识产权文化建设，着力培养一批适应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需求的人才队伍。

### （一）全方位培育知识产权文化

在全市 40 多所中小学开展知识产权教育进校园活动，实现六区一县知识产权教育全覆盖，帮助引导学生从小培养创新创造的能力和意识，力争形成“教育一个学生，影响一个家庭，带动整个社会”

的良好局面。

## （二）多形式开展知识产权宣传

开展 4.26 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以市政府知识产权办公会议办公室名义印发《汕头市 2021 年“4.26”世界知识产权日宣传活动方案》，组织知识产权办公会议成员单位和特邀单位、区县市场监管部门、协会、企业、高校、科研机构等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

召开 2020 年度汕头市知识产权保护状况新闻发布会。4 月 26 日，市政府知识产权办公会议办公室召开 2020 年度汕头市知识产权保护状况新闻发布会，发布 2020 年度全市知识产权保护状况；市委宣传部（版权局）、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汕头海关的负责同志在主席台就座并回答记者提问，会上还举行“汕头市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揭牌仪式。

举办汕头市海上风电产业知识产权分析评议报

告发布会暨产业技术研讨会。汕头大学在会上发布了《汕头市海上风电产业知识产权分析评议报告》，通过深入剖析我市海上风电产业的现状、技术发展态势、创新热点等行业重点问题，提出完善专利布局方案以及指引产业升级和人才引进的相关对策，更好的服务海上风电产业高质量发展，助推我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举办“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普法宣传活动。市中院与市工商联（总商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颁布一周年之际，联合以案普法，持续推动民法典普法走向深入，服务民营企业，构建法治化营商环境。

汕头海关举办知识产权海关保护专题宣传巡回展览。共通过《中国国门时报》《海关发布》《南方日报》《汕头日报》等 10 余家主流媒体发布知识产权海关保护专题宣传 35 篇次，同比增加 1.33 倍。

### （三）多维度开展知识产权培训



市市场监管局在中山大学举办“汕头市市场监管系统知识产权保护能力提升培训班”，提升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干部职工知识产权工作能力，不断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

市市场监管局联合广东商标协会、市知识产权协会举办“2021年商标品牌保护与运营培训班”，引导广大品牌企业进一步提升商标品牌保护意识，挖掘商标品牌价值，发挥知识产权无形资产的作用。

市农业农村局组织举办9期“农业科技从业人员培训班”、5期“农技驿站技术培训班”、1场“农业科技下乡”、1场“农机安全咨询”，进行有关农业知识产权保护知识的宣传教育。

汕头海关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做好知识产权海关保护专题培训。通过“钉钉”APP“线上”培训方式，上传视频课件3个，开展真假商品辨别讲解、侵权商品查发技巧、备案系统运用、执法系统录入等实操性业务培训，提升执法一线侵权查发能

力。

#### （四）多渠道推进人才队伍建设

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年轻队伍。按照市委市政府人才工作的总体部署，继续引进高层次人才充实汕头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队伍力量，中心人员学历结构进一步优化。目前在编在职 23 人，平均年龄约 32 岁，具有硕士学位占比约 70%。深入开展知识产权专利职称评审政策宣传，动员符合条件的知识产权专业工作人员及时申报职称评审。

加强预审查员队伍建设工作。汕头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通过加强与广东审协中心、各兄弟单位等业务指导交流，持续加强预审查员的在岗培训，并积极为预审查员提供业务交流、企业调研、技术实践、研修学习等多种平台，进行检索能力提升系列、技术素养提升系列、实战案例练习等培训，全方面提高预审查员的综合素质。

立足长远推动干部人才能力素养双提升。汕头

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选派四名新入职硕士下基层挂职锻炼，为人才发展提供锻炼学习的平台，提升干部综合素质。深入开展知识产权专利职称评审政策宣传，动员符合条件的知识产权专业工作人员及时申报职称评审。

## 结束语

2022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一年。汕头市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和省市场监管局部署要求，弘扬伟大建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实施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和“十四五”规划为总抓手，以“贯彻落实”为鲜明特征，全面提高知识产权的创造质量、运用效益、保护效能、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扎实推进

汕头知识产权事业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